

证券代码：872543

证券简称：朗林生物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湖南朗林生物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0年1月02日，湖南朗林生物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湖南朗林生物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议案，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在册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一）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2013年12月30日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第八条的规定：“挂牌公司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的，公司现有股东在同等条件下对发行的股票有权优先认购。每一股东可优先认购的股份数量上限为股权登记日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上限的乘积。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公司章程》第十六条规定：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具有同等权利。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应当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股票发行前的在册股东不具有股份优先认购权。依据《公司章程》，朗林生物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二）在册股东的认定：

在册股东是指股权登记日（2019年12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股东。

（三）在册股东缴款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在册股东无优先认购权，在册股东参与本次股票认购的与新增

投资者安排一致。

二、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投资者认购安排

本次股票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20元/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本次拟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28.50万股（含），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19.70万元（含）。

根据已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本次股票发行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认购人身份	认购价格 (元/股)	拟不超过认购 股数(股)	拟不超过认 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熊建兵	核心员工	4.20	50,000	210,000.00	现金认购
2	张莉	董事、财务负责人	4.20	30,000	126,000.00	现金认购
3	兰优	核心员工	4.20	30,000	126,000.00	现金认购
4	谢国华	核心员工	4.20	25,000	105,000.00	现金认购
5	康军	董事、副总经理	4.20	25,000	105,000.00	现金认购
6	陈佰国	董事、副总经理	4.20	25,000	105,000.00	现金认购
7	曹丹	核心员工	4.20	25,000	105,000.00	现金认购
8	万桥	核心员工	4.20	25,000	105,000.00	现金认购
9	谭旭斌	在册股东	4.20	25,000	105,000.00	现金认购
10	黎震宇	核心员工	4.20	25,000	105,000.00	现金认购
合计				285,000	1,197,000.00	--

（二）缴款的时间安排

1、缴款起始日：2020年01月17日（含当日）

2、缴款截止日：2020年01月21日（含当日）

（三）认购程序

1、2020年01月17日（含当日）至2020年01月21日（含当日），认购人需将本次股票发行认购资金存入公司股票发行指定账户；

2、2020年01月21日前（含当日），认购人将汇款底单扫描或拍照后邮件发送至zhangli@naturalin.com，同时电话确认（联系人：张莉，电话：0731-84830182）。

（四）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2020年01月21日，公司确认投资者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以电话或邮件方式



通知认购人股份认购成功。

（五）认购资金未按照本公告约定的期限到账，视为自动放弃认购。

三、缴款账户

户名：湖南朗林生物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河西支行

账号：3682 0010 0100 1781 56

四、其他注意事项

（一）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需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汇款金额必须以股东认购数量所需认购资金为准，请勿多汇或少汇；

（二）认购人汇入的资金可认购的股份数量与其签署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确认的认购股份数量不一致的，以认购人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数量、认购协议注明的认购股份数量、可认购上限股份数量中最小股数为准。若有超出认购资金，公司将在完成工商变更手续且发行资金到账后将超额部分退还给该认购人。

（三）汇款人应与出资人为同一人，不使用他人账号代汇出资款，在汇入款项时，汇款用途或备注统一填写“投资款”，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价格中扣除；

（四）对应在截止日前收到认购方的回款底单，但未收到银行到账确认通知的情况，公司将与银行、认购方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出现的问题。对于认购股东不能准确填写缴款账户信息而导致认购失败的，由认购股东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张莉

电话：0731-84830182

传真：0731-84834162

联系地址：长沙麓谷高新技术开发区文轩路27号麓谷企业广场B1栋402

湖南朗林生物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01月14日